

## 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(2021 年度)

项目名称		2021年自治区学生资助补助直达资金（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）					
预算单位		疏勒县教育局行政（本级）					
项目类型		产业发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民生保障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基础设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行政运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项目概况	中长期规划（名称、文号，仅指常年项目）		《自治区党委办公厅印发〈关于率先在南疆四地州实现农村学前三年免费教育的意见〉等四个意见的通知》（新党办发【2016】49号）精神。				
	资金管理辦法（名称、文号）		疏勒县教育局印发《疏勒县教育局财务管理制度（试行）》的通知（勒教字【2019】74号）				
	绩效分配方式		因素法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项目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据实据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
	立项依据		前下达2021年自治区学生资助补助直达资金（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）的通知（喀地财教【2021】2号）				
	使用范围		普通高中学校				
	申报（补助）条件		前下达2021年自治区学生资助补助直达资金（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）的通知（喀地财教【2021】2号）				
	项目起止年限		2021-01-01-2021-12-31	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中长期资金总额：		351.68	年度资金总额：		351.68	
	其中：财政拨款		351.68	其中：财政拨款		351.68	
	其他资金		0.00	其他资金		0.00	
中长期目标				年度目标			
总体目标	使用2021年1月2日下达关于前下达2021年自治区学生资助补助直达资金（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）的通知（喀地财教【2021】2号）文件351.68万元直达资金。从2010年秋季学期起，中央与地方共同设立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，用于资助普通高中在校生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，资助面目前为南疆四地州在校学生100%享受，其他地州按在校生的30%享受，平均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年2000元，此次使用351.68万元享受7833人（448.97元/人/年），可以分为2-3档。教育公平显著提升，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经济负担，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，实现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的目标。			使用2021年1月2日下达关于前下达2021年自治区学生资助补助直达资金（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）的通知（喀地财教【2021】2号）文件351.68万元直达资金。从2010年秋季学期起，中央与地方共同设立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，用于资助普通高中在校生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，资助面目前为南疆四地州在校学生100%享受，其他地州按在校生的30%享受，平均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年2000元，此次使用351.68万元享受7833人（448.97元/人/年），可以分为2-3档。教育公平显著提升，减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经济负担，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，实现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的目标。			
绩效目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受助学生数	7833人	数量指标	受助学生数	7833人
			建档立卡困难家庭学生覆盖率	100%		质量指标	建档立卡困难家庭学生覆盖率
		质量指标	南疆四地州学生覆盖率	100%	时效指标		项目完成及时率
			项目完成及时率	100%		成本指标	项目完成时间
		成本指标	普通高中学生国家助学金标准	448.97元/生/年	成本指标		普通高中学生国家助学金标准
			项目资金支出总金额	351.68万元		项目资金支出总金额	351.68万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经济效益指标		
		社会效益指标	学生家庭经济负担	有效降低	社会效益指标	学生家庭经济负担	有效降低
		生态效益指标			生态效益指标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保障普通高中学生正常就读	持续保障	可持续影响指标	保障普通高中学生正常就读	持续保障
	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学生满意度	≥95%	满意度指标	学生满意度	≥95%
			学生家长满意度	≥95%		学生家长满意度	≥95%
			学校满意度	≥95%		学校满意度	≥95%